

# 眉山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眉经责联办〔2017〕5号

## 眉山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印发《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 责任审计操作办法》的通知

各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操作办法》已经  
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眉山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17年12月5日



# 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操作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村（社区）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业务操作程序，保证审计业务质量，根据《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眉经责联办〔2017〕4号），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对辖区内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或主持全面工作的负责人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第三条** 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是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或主持全面工作的负责人在任职期间，对其所在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以及有关经济活动应负的责任，包括直接责任、主管责任和领导责任。

**第四条** 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坚持任中审计与离任审计相结合，任期内原则上审计一次的制度。对资金流量大、任期内实施重点项目且群众反映强烈的村（社区）干部，应进行重点审计。

**第五条** 各级党委、政府应当加强对村（社区）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统一领导。

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应加强对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统筹安排和指导监督，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处理重大事项、运用审计成果等工作。

## **第二章 审计准备**

### **第六条 项目计划**

各乡镇（街道）年初根据工作需要确定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并报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

根据地方党委、政府的要求，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有计划地开展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审计机关直审的审计项目纳入审计机关的年初计划。

### **第七条 走访相关部门**

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审计人员应当听取地方党委、政府对审计事项的要求；向纪委、监察等有关部门索取情况及群众举报线索。

### **第八条 组成审计小组**

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根据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及时组成审计组。审计组成员不得少于 2 人。

## **第九条 审计通知**

（一）审计通知书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1）

（二）审计通知书主送被审计干部所在村（社区）或原任职村（社区）及被审计干部本人。

（三）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实行同步经济责任审计，作为一个审计项目组织实施，制发一份审计通知书，主送被审计干部所在或原任职村（社区）及被审计干部本人。

## **第十条 调查了解**

调查了解并收集村（社区）干部所在村（社区）重大经济活动、重大经济决策、重大财政财务收支状况；被审计干部其任职、分工的主要情况及履行经济责任的有关情况；了解涉及被审计村（社区）的特殊政策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查阅了解对被审计村（社区）的审计、检查情况，利用原有业务档案资料。

## **第十一条 实施方案**

（一）审计组应当根据实地调查情况，编制审计项目实施方案，确定审计目标、内容、重点及其应对措施。（详见附件 2）

（二）审计实施方案由项目实施单位相关领导审定。

（三）遇到下列情形之一的，审计组应当及时调整审计实施方案：

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发生变化的；
2. 审计目标发生重大变化的；

3. 重要审计事项发生变化的；
4. 被审计对象及其相关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
5. 审计时间、审计组人员及其分工发生重大变化的；
6. 需要调整的其他情形。

审计项目实施方案调整由项目实施单位主要领导审批。

### **第三章 现场审计**

#### **第十二条 审计进场**

（一）审计组进入现场时，应当召开审计进点会议。必要时，可商请相关部门参加。

（二）审计进点会议参加人员包括相关部门领导、乡镇（街道）相关领导、审计组成员和被审计对象、两委成员、代理核算村（社区）财务的会计人员、理财小组成员、监委会成员、组（社）长、村民（居民）代表等。

（三）审计进点会议的主要议程是：

1. 通报审计目的、内容、重点；
2. 被审计对象述职；
3. 提出工作要求以及协助配合的有关事项；
4. 民主测评。（详见附件4）

#### **第十三条 审计公示**

审计实施期间，在审计对象所在村（社区）公开栏张贴公告，公开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事项和审计纪律，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公示时间为审计进点至现场审计实施结束。

审计公告内容。（详见附件 3）

#### **第十四条 审计资料**

（一）审计组在调查了解或现场审计时，应当要求被审计干部及所任职村（社区）提供与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有关的下列资料：

1. 干部职责范围的有关情况资料；
2. 干部任职期内，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考核指标、绩效管理目标及其实际完成情况资料；
3. 任职期内村（社区）工作总结、文件、议事纪要、会议记录等资料；
4. 任职期内的财政财务决算，会计核算、筹资、筹劳、“一事一议”等相关财务会计资料；
5. 办理经济业务事项有关的计划、请示、批复、报告、合同、协议、验收、检查考核、档案等业务资料；
6. 任职前后本村（社区）有关重大经济事项遗留问题与未决诉讼事项的有关资料；
7. 有关部门对干部任职期间的审计和检查结论资料；
8. 审计组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二）其他具体涉及村（社区）干部和村（社区）需要提供

的资料，由审计组现场提出要求。

（三）被审计干部及所任职村（社区）提供的资料，应当填制资料交接清单，由审计人员和资料交接人员签字认可。

### **第十五条 审计谈话**

审计组应当听取被审计干部所在村（社区）干部和相关人员的意见，了解被审计干部任职、履行经济责任及遵纪守法等有关情况。

### **第十六条 审计承诺**

被审计村（社区）、财务主管人员和被审计干部应当对所提供的各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其他相关情况作出书面承诺，签署审计承诺书，并在资料交接时送交审计组。（详见审计通知书附件 3）

### **第十七条 述职报告**

村（社区）干部履行经济责任述职报告应当在审计进点会时或在审计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审计组。（详见审计通知书附件 4）

### **第十八条 审计重点**

审计组和审计人员应当坚持权责一致、以责定审的原则，对村（社区）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依据其工作职责、分工及管理权限，确定以下审计重点：

（一）审查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情况。主要审查村（社区）干部任职期间所在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

益性以及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情况；审查村（社区）干部个人有无侵占集体资金、资产、资源、村民（居民）个人资金，违反国家规定增加村民（居民）负担的行为。

（二）审查村（社区）债权债务真实合法性及相关情况。

（三）审查政府拨付和接受社会捐赠的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

（四）审查村（社区）生产经营和建设项目的发包管理以及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五）审查村（社区）资金管理使用以及集体资产、资源的承包、租赁、担保、出让情况，征地补偿费的使用、分配情况。

（六）审查民主管理情况。审查村（居）民委员会民主决策机制实行情况，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情况，村（居）务公开制度执行情况，村（居）民会议和村（居）民代表会议召集情况，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和民主理财小组成立及工作开展情况等。

（七）审查村（社区）干部任职期间履行推动科学发展、政策和决策部署执行、重大经济决策责任情况、遵纪守法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执行情况。

（八）审查村（社区）干部任职期间履行经济责任有关的其他事项。

## **第十九条 审计方法**

（一）审计人员应当保持职业谨慎，充分关注干部权力的运

用情况。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加强对重大违法、违纪行为的审计检查，并注重与被审计干部的关联性。

（二）审计人员在实施现场审计时，应当运用审计方法，采取查阅本村（社区）及有关部门与审计事项有关的文件、会议记录、纪要、函件、通知等相关资料，以及走访、座谈等形式，按照与被审计的村（社区）干部履行经济责任的关联性，切实做好审计取证和责任界定工作。

## **第二十条 审计证据**

（一）审计人员应当按照《国家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要求，收集审计证据，填制《审计取证单》，并取得提供者的签名和盖章，不能取得提供者的签名和盖章的，由审计人员注明原因，并由两人签字予以证明，收集的原件或复印件资料，应当加盖被审计单位或调查单位的公章。（详见附件5）

审计人员应当运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审计证据，按照《国家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要求，编制《审计工作底稿》，并交审计组长复核。（详见附件6）

（二）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遇有审计权限和检查手段难以查证的违法违纪问题，应及时报告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可提请纪检、监察、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机关协助配合查证。

（三）涉及干部应承担经济责任的问题，审计人员应当按照

与干部履行经济责任的关联性要求收集相关责任证据，落实干部应当承担的责任。

（四）反映干部应当承担经济责任的审计证据主要包括：

1. 机构职能、干部的职责、分工资料；
2. 有关文件和内部管理制度资料；
3. 有关经济事项决策记录资料；
4. 经济事项执行过程中的审批资料；
5. 审计调查资料；
6. 其他反映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资料。

## **第二十一条 审计组组长审核**

（一）审计组组长负责对审计人员收集的审计证据及附件进行审核。

（二）审计组长根据审核情况，除予以认可的外，应当纠正不恰当的职业判断和审计结论，或责成审计人员采取进一步审计措施，获取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

## **第二十二条 终止现场审计**

（一）审计组完成审计实施方案和调整方案规定任务，应当结束现场审计。

（二）审计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中止对被审计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

1. 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

已被被审计干部违法违纪问题移交纪检、监察机关或移送司法机关进一步查处的；

2. 审计期间，被审计干部被纪检、监察机关立案审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

3. 其他特殊原因需要中止的。

中止对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应及时作出中止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报送相关部门，经相关部门同意，终止经济责任审计。（详见附件7）

终止对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项目，审计组应当调整审计实施方案，以对被审计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审计等项目结束现场审计，并作好后续报告和处理工作。

## **第四章 审计报告**

### **第二十三条 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

（一）审计组完成既定的审计目标后，应当及时整理审计资料，在规定时限内向派出的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或乡镇（街道）提交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

（二）审计组提交的审计报告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的基本要求编制。

（三）两个以上被审计干部经济责任开展同步审计的项目，

按被审计干部分别提交审计报告。

（四）审计组提交的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主要包括下列内容（详见附件8）：

1. 审计依据。即实施审计和报告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定；
2. 基本情况。包括被审计干部基本情况，审计范围，审计承诺情况等；

3. 审计结果及评价。包括审计内容、评价意见、业绩及存在的问题、定性依据、定责意见和对问题的处理意见；

4. 其他需要反映的问题；

- （1）此前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 （2）其他需要反映的情况。该部分内容包括：不应由被审计村（社区）干部承担责任的问题；需要被审计单位及其下属单位整改的问题及除上述情况外需要在审计报告中反映的其他情况等。需要作出处理的，按反映问题格式进行处理。如无，则不反映。

5. 审计建议。主要是根据审计发现的有关问题需要被审计村（社区）和被审计村（社区）干部整改的建议意见。

（五）被审计村（社区）干部应负的责任，包括直接责任、主管责任和领导责任。

1. 审计发现的问题应当承担直接责任的，具体包括以下情形：

（1）本人或者与他人共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国家有关规定、村（社区）内部管理规定的；

（2）授意、指使、强令、纵容、包庇下属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国家有关规定和村（社区）内部管理规定的；

（3）未经民主决策、相关会议讨论或者文件传签等规定的程序，直接决定、批准、组织实施重大经济事项，并造成国家利益重大损失、公共资金或集体资产（资源）严重损失浪费、生态环境严重破坏以及严重损害公共利益等后果的；

（4）主持相关会议讨论或者以文件传签等其他方式研究，在多数人不同意的情况下，直接决定、批准、组织实施重大经济事项，由于决策不当或者决策失误造成国家利益重大损失、公共资金或集体资产（资源）严重损失浪费、生态环境严重破坏以及严重损害公共利益等后果的；

（5）对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度规定的作为第一责任人（负总责）的事项、签订的有关目标责任事项或者应当履行的其他重要职责，决策不当或者决策失误造成国家利益重大损失、公共资金或集体资产（资源）严重损失浪费、生态环境严重破坏以及严重损害公共利益等后果的；

（6）其他失职、渎职或者应当承担直接责任的。

2. 审计发现的问题应当承担主管责任的，具体包括以下情形：

（1）除直接责任外，村（社区）干部对其直接分管或者主管的工作，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经济责任的；

（2）除直接责任外，主持相关会议讨论或者以文件传签等其他方式研究，并且在多数人同意的情况下，决定、批准、组织实施重大经济事项，由于决策不当或者决策失误造成国家利益损失、公共资金或集体资产（资源）损失浪费、生态环境破坏以及损害公共利益等后果的；

（3）疏于监管，致使所管辖村（社区）发生重大违纪违法问题或者造成重大损失浪费等后果的；

（4）其他应当承担主管责任的情形。

3. 领导责任，是指除直接责任和主管责任外，被审计村（社区）干部对其职责范围内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经济责任的其他行为应当承担的责任。

## **第二十四条 征求意见**

审计组提交的审计报告经审计项目实施单位相关领导审核后，出具审计报告征求意见书（详见附件8）。

（一）审计报告征求意见书应当送达被审计干部本人及所在或原任职村（社区）征求意见。

（二）被审计干部和其被审计村（社区）应当自接到审计报告征求意见书之日起十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十日内未提出书面意见的，视同无异议。

（三）被审计干部和其被审计村（社区）对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反映的内容提出异议的，审计组应当进一步核实，并根据核实情况修改完善审计报告。

## **第二十五条 审计报告**

### **（一）代拟业务文书**

审计组应当根据修改完善的审计报告，代审计项目实施单位草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9）、审计决定（详见附件 10）、移送处理书（详见附件 11）等审计业务文书并提交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审核。

### **（二）出具审计报告**

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对审计组的审计报告和被审计对象书面意见进行研究后，出具正式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对违反国家规定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行为，依法应当给予处理、处罚的，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或者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意见。

## **第二十六条 移送处理**

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在经济责任审计中发现的应当由其他有关部门处理的问题，依法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 **第五章 审计后续工作**

## **第二十七条 申诉与复核**

（一）被审计干部对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出具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收到审计报告 30 日内向出具审计报告的审计项目实施单位申诉。

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应当组建审计复查小组，就被审计干部对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有异议的部分内容进行复查。并在收到申诉之日起 30 日内作出复查决定。

（二）被审计干部对复查决定有异议的，可以在收到复查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向市、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申请复核。

市、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应当对被审计干部对复查决定有异议的部分内容进行复核。并在收到复核申请之日起 60 日内作出复核决定。

## **第二十八条 督促整改**

（一）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应当建立审计整改定期回访制度，在规定的执行期限内督促被审计村（社区）落实审计整改事项，并收集有关执行审计意见的资料。

（二）建立整改结果书面反馈制度，督促被审计村（社区）向审计项目实施单位提交整改报告。

（三）关注有关部门立案和查处情况，收集移送事项的处理结果。

（四）关注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运用审计结果的情况，收集相关结果运用资料。

## **第二十九条 审计结果公告**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应按相关程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告。

## **第三十条 结果运用**

村（社区）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结果，应作为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和社区居民会议、社区居民代表会议评议村（社区）干部工作实绩、考核、奖惩、监督、提拔、罢免、撤职的参考依据。

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应当提升审计成果的利用价值，对带有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注重从体制、机制和制度层面加以综合分析，提出解决和预防措施，及时以信息、专报等形式向党委、政府反映，提升审计成果。

## **第三十一条 文书报送**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等文书报送按照下列要求办理：

（一）审计项目实施单位应当将《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审计决定》及时报送相关党委、政府；同时送达被审计单位及被审计对象，抄送相关部门。（详见附件12）

（二）审计移送处理书主送有关部门。

## **第三十二条 立卷归档**

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应当

按档案管理的要求，整理审计资料，做好立卷归案工作。

##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是我市各审计机关、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审计业务人员依法办理审计事项时应当遵循的行为规范，是衡量审计业务质量的基本尺度。办法中相关规定，如与国家的法律、法规或上级的相关政策相抵触，以国家法律、法规或上级政策规定为准。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由眉山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附件：
1. 《审计通知书》格式
  2. 《审计实施方案》格式
  3. 《审计公示》格式
  4. 《履职情况测评表》格式
  5. 《审计取证单》
  6. 《审计工作底稿》
  7. 《中止审计报告》格式
  8.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格式
  9.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格式
  10. 《审计决定书》格式
  11. 《移送处理书》格式
  12. 《审计文书送达回证》格式

附件 1: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对\*\*\* 同志经济责任审计的通知

\*\*\*村（社区）并\*\*\*同志：

根据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决定成立（派出）审计组，自\*\*\*年\*\*\*月\*\*\*日起，对\*\*\*同志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的经济责任进行送达（就地）审计，必要时将追溯其他年度或延伸至有关单位。请予积极配合，并提供有关资料。

请\*\*\*同志于审计工作开始时向审计组提交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的述职报告。

审计组组长：\*\*\*

审计组成员：\*\*\*    \*\*\*    \*\*\*    \*\*\*

- 附件：
1. 审计人员审计纪律规定
  2. 审计组和审计人员执行纪律情况征求意见表
  3. 经济责任审计承诺书
  4. 述职报告内容清单

\*\*\*审计机关（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审计通知书》附件 1:

## 审计机关审计纪律八项规定

为从严治理审计队伍，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审计人员廉洁从审，审计组和审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八项审计纪律：

一、不准由被审计单位支付或补贴住宿费、餐费。

二、不准使用被审计单位的交通工具、长途电话、通讯磁卡等办理与审计工作无关的事项。

三、不准参加被审计单位安排的宴请、旅游、商业性娱乐、健身及联欢等活动。

四、不准接受被审计单位的任何纪念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

五、不准在被审计单位报销任何因公因私费用。

六、不准向被审计单位推销商品或介绍业务。

七、不准利用审计职权或知晓的被审计单位的内部商业信息，为自己和他人谋利。

八、不准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任何与审计工作无关的要求。

《审计通知书》附件 2:

## 审计组和审计人员执行纪律情况 征求意见表

|                                        |                                                                                                                                                                                                                                                                                                                                                                                                                                                                                                                        |
|----------------------------------------|------------------------------------------------------------------------------------------------------------------------------------------------------------------------------------------------------------------------------------------------------------------------------------------------------------------------------------------------------------------------------------------------------------------------------------------------------------------------------------------------------------------------|
| 反映意见单位:                                |                                                                                                                                                                                                                                                                                                                                                                                                                                                                                                                        |
| 审计项目:                                  |                                                                                                                                                                                                                                                                                                                                                                                                                                                                                                                        |
| 审计组长:                                  |                                                                                                                                                                                                                                                                                                                                                                                                                                                                                                                        |
| 审计成员:                                  |                                                                                                                                                                                                                                                                                                                                                                                                                                                                                                                        |
| 审计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意<br>见<br>内<br>容                       | <p>1. 审计组进点时是否公示了审计机关审计纪律八项规定?<br/>是 ( ) 否 ( )</p> <p>2. 审计期间执行纪律情况:</p> <p>    (1) 参加被审计单位的宴请、旅游、商业性娱乐、健身及联欢?<br/>是 ( ) 否 ( )</p> <p>    (2) 接受被审计单位的纪念品、礼品、礼金、消费卡、有价证券?<br/>是 ( ) 否 ( )</p> <p>    (3) 利用审计职权或知晓的被审计单位的内部商业信息, 为自己和他人谋利? 是 ( ) 否 ( )</p> <p>    (4) 无偿使用被审计单位的交通、通信工具办理与审计工作无关的事项? 是 ( ) 否 ( )</p> <p>    (5) 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与审计工作无关的要求? 是 ( ) 否 ( )</p> <p>    (6) 在被审计单位报销因公因私的费用? 是 ( ) 否 ( )</p> <p>    (7) 向被审计单位推销商品或介绍业务? 是 ( ) 否 ( )</p> <p>3. 审计结束时是否公示了应据实支付的自理费用? 是 ( ) 否 ( )</p> <p>4. 其他意见</p> |

《审计通知书》附件 3:

## 经济责任审计承诺书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根据《关于\*\*\*\*\*经济责任审计的通知》（\*\*\*通[\*\*\*\*]\*号）的要求，我已向审计组提供了本人任期内领导经济工作，履行经济责任，廉洁从政情况的书面材料，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村（社区）所提供的各项审计资料均是真实的、完整的（以《资料接交清单》为准）；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公允地反映了本人任期内的财务状况和工作情况。无帐外帐和帐外资产。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和未决诉讼、抵押借款或为其他单位担保等或有事项。本单位的各类存款账户（包括储蓄账户）均已全部提供（见附件《被审计单位在金融机构开立账户情况表》），不存在遗漏。

二、本人所提供反映个人遵守国家财经法规、遵守干部廉政规定的情况，以及审计范围涉及的其他业务、财务资料，均是真实的、完整的。对本人难以明确的事项和不能承诺的事项将以报告方式专门予以陈述。

对上述承诺，本单位和有关负责人愿意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相关规定的有关法律责任和党纪、政纪所规定的有关责任。

承诺人：被审计村（社区）盖章

被审计干部签字

\*\*\*\*年\*月\*日

《承诺书》附件 1:

## 资 料 接 交 清 单

提供资料单位：（全称或规范简称）

|            |             |
|------------|-------------|
| 提供资料名称：    |             |
|            |             |
| 提供资料人签字：   | 审计组接受资料人签字： |
| 日 期：       | 日 期：        |
| 接受归还资料人签字： | 审计组归还资料人签字： |
| 日 期：       | 日 期：        |

注：该清单应逐单位记录

《承诺书》附件 2:

## 被审计单位在金融机构开立账户情况表

填报单位: ( 签章 )

填报单位申明: 本单位 ( 包括内部机构 ) 在\*\*\*\*年\*\*月\*\*日止时间范围内存在的各类存款账户 ( 包括储蓄账户 ) 均已全部提供, 详见下表, 确信不存在遗漏, 并愿意承担漏报责任。

| 序号 | 户名 | 开户金融机构 | 账 号 | 年 月末<br>余额 | 主要<br>用途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注: 该清单应逐单位记录

《审计通知书》附件 4:

## 被审计干部履行经济责任的述职报告 (内容清单)

1. 被审计干部职责范围与分工、兼职情况。

2. 被审计干部任职期间辖区内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任职期间农村经济社会工作目标、任务以及完成情况；为实现目标所制定的政策、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以及在其中所发挥的作用及产生的影响。

3. 任职期间重大经济决策情况。村（社区）的经济决策机制；任期内辖区内主要的经济（业务）决策事项、决策过程、决策执行结果，对促进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

4. 任职期间执行国家重大财政经济政策的情况。

5. 任职期间依法理财，有效管理情况。任期内财政财务收支规模、结构及其变动情况；重点收入来源、支出项目及成效；任期内村（社区）各类资产负债管理情况及有关制度制定执行情况；对分管工作及下属的监督、管理情况。

6. 被审计干部任职前及任期内重大经济遗留问题及其处理的情况。

7. 被审计干部个人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干部廉政规定情况。

8. 经济社会发展和村（社区）管理工作中的主要不足。

9. 需要向审计组说明的其他情况。

附件 2:

## 审计实施方案

### 一、审计目标

### 二、审计范围

### 三、审计内容、重点及应对措施:

(一) 审查\*\*\*\*贯彻执行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履行工作职责, 推进\*\*事业发展情况。重点包括: \*\*\*。

(二)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财经纪律情况。重点包括: \*\*\*。

(三) 重大经济决策情况。重点包括: \*\*\*。

(四) 财政财务收支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重点包括: \*\*\*。

(五) 内部监督管理情况。重点包括: \*\*\*。

(六)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及廉洁从政情况。重点包括: \*\*\*。

(七) 其他有关情况。重点包括: \*\*\*。

### 四、预定的审计工作起讫日期

### 五、审计组成员及其分工

附件 3:

## 审 计 公 告

根据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成立（派出）审计组，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对\*\*\*同志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经济责任进行审计，现予以公告。

公告期间，敬请广大干部群众支持和监督审计组的工作。如有相关事宜反映，请与审计组联系。

审计组工作地点：\*\*\*

联系电话：\*\*\*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年\*\*月\*\*日

附件 4:

## 村（社区）干部经济责任履职情况测评表

被测评村（社区）干部姓名：

测评日期 年 月 日

| 项 目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备注 |
|---------------------------|---|----|----|---|----|
| 一、履行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责任情况        |   |    |    |   |    |
| 二、履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经济政策和决策部署责任情况 |   |    |    |   |    |
| 三、履行重大经济决策责任情况            |   |    |    |   |    |
| 四、履行财政财务管理责任情况            |   |    |    |   |    |
| 五、履行监督管理责任情况              |   |    |    |   |    |
| 六、履行个人廉洁自律责任情况            |   |    |    |   |    |
| 七、履行其他经济责任情况。             |   |    |    |   |    |

说明：在各项测评内容上，请你在“好”、“较好”、“一般”、“差”四个档次中任意选择一个档次打“√”，有需要说明的，请在备注栏或另附纸说明。

附件 5:

## 审 计 取 证 单

第 页 (共 页)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被审计 (调查) 单位名称          |                   |  |      |  |
| 审计 (调查) 事项名称           |                   |  |      |  |
| 审计<br>(调查)<br>事项<br>摘要 |                   |  |      |  |
| 审计人员                   |                   |  | 编制日期 |  |
| 证据<br>提供<br>单位<br>意见   | 〔盖章〕              |  |      |  |
|                        | 证据提供单位负责人<br>(签名) |  | 日期   |  |

附件: 页

附件 6:

# 审计工作底稿

索引号

第 页 (共 页)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审计（调查）事项        |  |      |  |
| 审计人员            |  | 编制日期 |  |
| 审计过程：           |  |      |  |
| 审计认定的事实摘要及审计结论： |  |      |  |
| 审核意见：           |  |      |  |
| 审核人员            |  | 审核日期 |  |

附件： 页

附件 7: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关于中止\*\*\*同志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区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根据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计划安排,\*\*\*成立(派出)审计组对\*\*\*同志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存在\*\*\*\*\*问题,于\*\*\*年\*\*月\*\*\*日向\*\*\*\*机关办理了移送(或\*\*\*\*机关已立案查处)。\*\*\*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拟中止对\*\*\*\*(任职单位和职务)\*\*\*\*同志的经济责任审计。

特此报告。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附件 8: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

\*\*\*村（社区）并\*\*\*同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规定》第十三条、《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现将\*\*\*年\*\*月\*\*日至\*\*月\*\*日对\*\*\*同志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送给\*\*\*村（社区）、\*\*同志征求意见。请在收到《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之日起十日内提出书面意见送交审计组。逾期不提出意见的视为无异议。

附：《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共 页）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注：审计组审计报告应分别征求被审计干部本人及所在村（社区）或原任职村（社区）意见。

# 关于\*\*\*村（社区）\*\*\*同志 任期经济责任的审计报告 （征求意见稿）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规定》第十三条和《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五条，审计组于\*\*\*年\*\*\*月\*\*\*日至\*\*\*月\*\*\*日对\*\*\*同志\*\*\*年\*\*\*月\*\*\*日至\*\*\*年\*\*\*月\*\*\*日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的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送达（就地）审计，现审计工作基本结束。根据《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同志的任职情况

\*\*\*同志自\*\*\*年\*\*\*月至\*\*\*年\*\*\*月担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主持\*\*\*村（社区）全面工作，具体分管\*\*工作。

### （二）\*\*\*村（社区）的基本情况

\*\*\*村（社区）位于\*\*\*，下辖\*\*个村民小组（居民小组），幅员面积\*\*\*平方公里，\*\*\*年末的总人口\*\*\*人，主要发展\*\*\*产业。

#### 1、财政财务收支情况

#### 2、资产负债情况

### （三）审计组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根据\*\*村（社区）财政财务管理体制和\*\*\*同志职责分工的实

际，以及审计实施方案的要求，重点审计了\*\*同志\*\*年\*\*月至\*\*年\*\*月任期内\*\*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规性。对\*\*\*\*等事项的决策及相关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审计期间，审计组对\*\*\*同志在任期内民主决策、执行财经纪律和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向\*\*村（社区）部分干部群众进行了民主测评。审计实施过程中，审计组采取了审计与审计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调阅了与\*\*同志履行经济责任有关的\*\*（会议记录、纪要等文件和财政财务会计资料），听取了干部本人及其他干部和职工的意见，就有关事项对相关人员进行调查。

## 二、审计结果

审计结果表明，\*\*\*同志任职期间，\*\*\*\*，\*\*\*\*，\*\*\*\*，（正面评价，简要概括村（社区）干部任职期间履行推动科学发展、政策和决策部署执行、重大经济决策责任情况、民主管理，工作业绩，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情况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执行情况。原则上不超过 300 字）。

但审计也发现，\*\*村（社区）在\*\*、\*\*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从经济责任审计内容 6 个方面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简要概述）根据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同志应对此承担相关责任。

## 三、审计发现的问题、应承担的责任及处理建议

1. \*\*\*\*\*(标题+违法、违规、违纪事实，简要叙述事实)。上述行为违反了《\*\*》\*\*条的规定。

\*\*同志作为\*\*（表述具体行为或分工情况，依照与\*\*\*同志的关联程度），根据《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操作办

法》第\*\*的相关规定，对上述问题应承担\*\*（直接、主管、领导）责任。

根据《\*\*》\*条\*款\*项\*目和《\*\*》\*条\*款\*项\*目的规定，建议责成\*\*（部门、单位规范简称）\*\*（具体处理、处罚建议意见。例，建议责成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今后应严格执行\*\*有关规定，杜绝类似问题再度发生。）\*\*\*\*\*

#### 四、其他需要反映的问题

（1）此前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如整改未到位，应作为问题进行处理和定责。）

（2）其他需要反映的情况。该部分内容包括：不应由被审计干部承担责任的问题；需要被审计单位及其下属单位整改的问题及除上述情况外需要在审计报告中反映的其他情况等。需要作出处理的，按反映问题格式进行处理。如无，则不反映。

#### 五、审计建议

1、\*\*\*\*

2、\*\*\*

审计组组长：

\*\*\*年\*\*月\*\*日

附件 9: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报〔\*\*\*\*〕\*\*号

审计项目：\*\*\*\*\* (根据审计通知书内容表述项目名称)

例：\*\*\*村主任\*\*同志经济责任审计

根据《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实施细则》第五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三十五条和《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五条，\*\*局或乡镇（街道）于\*\*\*年\*\*\*月\*\*\*日至\*\*\*月\*\*\*日对\*\*\*同志\*\*\*年\*\*\*月\*\*\*日至\*\*\*年\*\*\*月\*\*\*日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期间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送达（就地）审计，现审计工作基本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一条和《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出具审计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同志的任职情况

\*\*\*同志自\*\*\*年\*\*\*月至\*\*\*年\*\*\*月担任（原任）\*\*\*（任职单位和职务），主持\*\*\*村（社区）全面工作，具体分管\*\*工作。

### （二）\*\*\*村（社区）的基本情况

\*\*\*村（社区）位于\*\*\*，下辖\*\*个村民小组（居民小组），幅员面积\*\*\*平方公里，\*\*\*年末的总人口\*\*\*人，主要发展\*\*\*产业。

#### 1、财政财务收支情况

#### 2、资产负债情况

## 二、审计结果

审计结果表明，\*\*\*同志任职期间，\*\*\*\*\*，

\*\*\*\*\*，\*\*\*\*\*，\*\*\*\*\*，\*\*\*\*\*

\*。（正面评价，简要概括村（社区）干部任职期间履行推动科学

发展、政策和决策部署执行、重大经济决策责任情况、民主管理，工作业绩，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情况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执行情况。原则上不超过 300 字）。

但审计也发现，\*\*村（社区）在\*\*、\*\*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从经济责任审计内容 6 个方面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简要概述）根据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同志应对此承担相关责任。

### 三、审计发现的问题、应承担的责任及处理意见

1. \*\*\*\*\*（标题+违法、违规、违纪事实，简要叙述事实）。上述行为违反了《\*\*》\*\*条的规定。

\*\*同志作为\*\*（表述具体行为或分工情况，依照与\*\*\*同志的关联程度），根据《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操作办法》第\*\*\*的相关规定，对上述问题应承担\*\*（直接、主管、领导）责任。

根据《\*\*》\*条\*款\*项\*目和《\*\*》\*条\*款\*项\*目的规定，责成\*\*（部门、单位规范简称）\*\*（具体处理、处罚建议意见。例，责成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今后应严格执行\*\*有关规定，杜绝类似问题再度发生）。

### 四、其他需要反映的问题

（1）此前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如整改未到位，应作为问题进行处理和定责。）

（2）其他需要反映的情况。该部分内容包括：不应由被审计干部承担责任的问题；需要被审计单位及其下属单位整改的问题

及除上述情况外需要在审计报告中反映的其他情况等。需要作出处理的，按反映问题格式进行处理。如无，则不反映。

## 五、审计建议

1、\*\*\*\*

2、\*\*\*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村（社区）在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60 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同志）对本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如有异议，可以在收到本审计报告之日起 30 日内向\*\*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申诉。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附件 10: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 审 计 决 定 书

\*审\*\*决〔20\*\*〕\*\*号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关于\*\*\*  
同志任期内\*\*\*村（社区）财政财务收支的  
审计决定

\*\*\*\*（主送单位全称或者规范简称）: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对\*\*\*同志任期内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审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一条、《眉山市村（社区）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作出如下审计决定:

一、关于\*\*\*\*问题的处理（处罚）

\*\*\*\*\*  
\*\*\*\*\*  
\*\*\*\*\*。

二、关于\*\*\*\*问题的处理（处罚）

\*\*\*\*\*  
\*\*\*\*\*  
\*\*\*\*\*。

本决定自送达之日起生效。你村（社区）应当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日（审计机关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内将本决定执行完毕，并将执行结果书面报告\*\*\*审计项目实施单位。

如果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审计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提请\*\*\*审计项目实施单位的本级人民政府裁决，裁决期间审计决定照常执行。

如对财务收支的审计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审计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向\*\*\*审计项目实施单位的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一级审计机关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审计决定送达之日起 3 个月内，向\*\*\*审计项目实施单位所在的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或者诉讼期间审计决定照常执行。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附件 11: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关于\*\*\*\*的审计移送处理书**

**\*\*\*\*（主送单位全称）:**

**\*\*\*在\*\*\*\*审计中发现，\*\*\*（单位名称或者人员姓名）\*\*\*\*  
（涉嫌犯罪、违法违规或者违纪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移送检察、公安机关处理的】\*\*\*\*\*（列明涉嫌犯罪的单位名称、性质或者人员姓名、身份；所查的事实、情节、涉案金额事实或疑点，以及行为造成的后果等。）**

**【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处理的】\*\*\*\*\*（列明违规违纪的单位名称、性质或者人员姓名、身份；违规违纪行为的事实、情节、涉案金额；违规违纪行为造成的后果等。）**

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第\*\*条\*\*\*\*的规定，应当追究\*\*\*的责任。（凡是需要追究党纪责任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需要追究政纪责任的，依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规定。）

**【移送主管部门或者政府处理的】\*\*\*\*\*（列明违法违规的单位名称或者人员姓名；违法违规行为的事实、情节、违规金额；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后果；定性、处理依据的名称、条文序号及**

其具体内容。)

\*\*\*\*\* (因审计手段有限或者其他原因未能进一步查明的, 注明“因审计手段有限难以查清”或者“\*\*\*\*难以彻查”等字样, 并说明存在的重大疑点等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现移送你单位依法处理, 请将立案情况及查处结果(移送主管部门或者政府处理的, 只表述查处结果)及时书面告知审计项目实施单位。

附件: 审计移送处理书移送资料清单(审计证据共\*\*页, 只送主送机关)

联系人: \*\*\* (主办人) 联系电话: \*\*\*\*\*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日

## 审计移送处理书移送资料清单

涉案单位：

| 序号 | 涉案内容（标题） | 页数 |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合计移送资料 份，共 页

移送单位：（签章）

接收单位：（签章）

移送单位经办人：

接收单位经办人：

移送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2: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  
审计文书送达回证**

|                    |     |       |       |      |
|--------------------|-----|-------|-------|------|
| 事 由                |     |       |       |      |
| 受 送 达 人<br>( 公 章 ) |     |       |       |      |
| 送达地点               |     |       |       |      |
| 发送单位               |     |       |       |      |
| 文 书 名 称            | 页 数 | 送 件 人 | 收 件 人 | 收件日期 |
|                    |     |       |       |      |
|                    |     |       |       |      |

注：受送达人签收后送回审计机关。

\*\*审计局(农业局)或乡镇（街道）印章

\*\*\*\*\*年\*\*月\*\*

---

抄送：省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各区（县）党委、政府，市和区（县）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眉山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15 日印发

---